

台年輕人購屋比持續下滑

2009年17.6% 今年首季13% 房市業者：警訊

香港文匯報訊 據中央社報道，房屋比價平台「屋比」統計發現，近一年全台20至30歲年輕人購屋比僅佔14.3%，台北市甚至低至7.7%。2009年年輕人購屋比為17.6%，至此之後每況愈下，今年首季更降至13%，這對房市和政府都是警訊。

房屋比價平台「屋比」匯整金聯徵中心資料，觀察近一年(2017年第2季到2018年首季)貸款購屋者發現，全台20到30歲的購屋者僅佔14.3%。以區域來看，六都年輕人購屋佔比全部低於兩成，台北市甚至只佔7.7%，新北市僅11.5%。拉長到近十年的購屋情況，年輕人買房佔比更從2009年的17.6%緩步下降至今首季的13%。即使今年房市逐漸復甦，但能買得起房的年輕人仍在少數，買房成長力遠不如其他年齡層。

「房價過高」「低薪」成主因

「屋比」創辦人葉國華表示，年輕人買不起房與「房價過高」、「年輕人普遍低薪」有極大關係。受到過去十年房價飆漲與人為炒作的影響，六都房價明顯被墊高，其中雙北市特別嚴重。儘管房價自2014年高點至今下修約一成，

但對想買房的年輕人仍是杯水車薪。根據台灣內政部門資料統計，2018年首季全台平均購屋總價高達1,022萬元(新台幣，下同)，十年來漲幅高達54.1%。以台北來說，今年首季平均購屋總價更高達2,071.9萬元，十年漲70.1%；新北市1,190.2萬元，十年漲幅為83.1%。據台灣勞動事務主管部門統計，2017年30歲以下的年輕人平均月薪僅2萬9,427元，年薪不到40萬元，要負擔千萬等級的高房價明顯有困難。

「屋比」趨勢研究中心總監陳傑鳴表示，觀察近十年六都20至30歲年輕人的房貸發現，年輕人房貸佔比不斷下滑，這對房市和政府都是警訊。目前民間銀行針對優質客戶的房貸利率甚至可以低到約1.6%，總繳息狀況比台當局「青年安心成家方案」更省息。而且民間銀行更有最長達40年的長年期房



即使房價有所降低，年輕人仍難以買到房。圖為一年輕女子在看房價廣告。網上圖片

貸、3年以上的寬限期方案可供購屋者選擇。陳傑鳴認為，目前台當局提出幫助年輕人購屋的方案不夠多元與優惠，助力有限。他建議台當局在長期拚經

濟、拉抬年輕人薪資之餘，應審視市場環境，在嚴控授信風險下，先提供更多元、優惠的貸款政策助年輕人早日成家。

調查：逾八成上班族憂退休金不夠用

香港文匯報訊 據中央社報道，台灣人力資源機構昨日發佈的一項最新調查顯示，逾八成上班族憂心自己將面臨退休金不夠用的問題，認為存款須達到1,617萬元(新台幣，下同)才敢退休。
1111人力銀行的「上班族退休壓力調查」指出，台灣人均壽命已達80歲，其中男性76.81歲，女性83.42歲。退休後，預估每人還有約25年的老年生活需要規劃，且平均需供養2.33人(包括自己在內)。調查顯示，以退休後每人每月至少花費21,667元計算，25年老年生活則需準備約650萬元的生活費。據台當局行政管理機構「主計總處」公佈，2017年每人每月經常性薪資為39,953元，上班族要13.5年不吃不喝才能存夠養活一人的退休金。
該調查還指出，多數受訪者希望55歲退休，但超過八成的人擔心退休金不夠用。為維持退休生活，他們認為要積蓄1,617萬元存款才敢退休。1111人力銀行公共事務部暨職涯發展中心總經理李華認為，由於人均壽命持續延長，再加上通貨膨脹等原因，上班族對退休後的生活費壓力愈發憂心。他建議年輕上班族要提早思考退休議題，並及早做財務規劃，以減輕退休後的財務壓力。

福建1217受理點辦港澳台居民居住證

台再爆2宗登革熱 防疫將「堅壁清野」



福建省關於貫徹實施《港澳台居民居住證申領發放辦法》新聞發佈會現場。中新社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蘇榕蓉 福州報導)福建省關於貫徹實施《港澳台居民居住證申領發放辦法》新聞發佈會昨日在福州舉行。據悉，福建省公安廳本着「就近、便利」原則，為最大程度方便港澳台居民申辦居住證，決定在全省公安戶籍管理窗口設立1,217個受理點，所有受理點的詳細地址都將在福建公安公眾服務網上對外開放。

冀吸引台胞來閩

福建省公安機關受理窗口9月1日(本週六)亦將正常上班，受理港澳台居民居住證申請。居住在福建省、符合申領條件的港澳台居民可以到居住地轄區派出所或行政服務中心公安辦證窗口

受理點申請辦理。
福建省台辦副主任鍾志剛在會上表示，福建省台辦作為服務在閩台胞的職能部門，將通過各種渠道發佈台灣居民居住證申領和使用的完整資訊，積極配合公安機關做好製發台灣居民居住證的各項準備工作，督促涉及執照人享有的三項權利、六項基本公共服務和九項便利的相關職能部門各司其職，確保居住證承載的所有權利和基本公共服務順利實現，保證在閩台胞持居住證後使用順暢、體驗良好。
鍾志剛稱，相信這一惠及台灣同胞的政策措施能切實擴大在閩台胞在福建的受益面和提升他們的獲得感，希望能吸引更多台胞到福建工作、學習，並在福建安居樂業。

香港文匯報訊 據中央社報道，新北市再爆2宗登革熱病例，市府採取「堅壁清野」作戰方式，盼將疫情局限在新莊瓊林地區的農園、瓊林路、瓊林北路的範圍。聯合稽查小組昨下午出動地毯式巡邏。
新北市新莊爆發本土登革熱疫情。進入第47天，市府防疫雖不斷升級噴灑消毒與「內外夾擊」，依舊無法控制，每天持續有新的病例爆發，至今已經第三波疫情。新莊瓊林地地區雖已公告並封閉菜園，管制人員出入，但衛生局昨下午發給新莊區新增2宗本土登革熱，住在自立里68歲女性和瓊林里59歲男性，分別於8月22日及24日發熱，經登革熱快篩陽性通報後確診。衛生局說，經調查兩人於發病前都曾至瓊林路菜園種菜，研判與瓊林里高風險區域有關。防疫如同作戰，新北市府昨下午決定「堅壁清野」作戰方式，全面管制病例周邊，進行噴灑消毒和地毯式巡邏。如有積水容器孳生源檢驗為陽性，立即開關地主。

上海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A股代碼：600841
公司B股代碼：900920

公司A股簡稱：上海股份
公司B股簡稱：上柴B股

上海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半年度報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報告摘要來自半年度報告全文，為全面瞭解本公司的經營成果、財務狀況及未來發展規劃，投資者應當到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等中國證監會指定網站上仔細閱讀半年度報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會、監事會及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保證半年度報告內容的真實、準確、完整，不存在虛假記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並承擔個別和連帶的法律責任。
1.3 公司全體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
1.4 本半年度報告未經審計。
1.5 監事會審議的報告期利潤分配預案或公積金轉增股本預案：不適用

二、公司基本情況
2.1 公司簡介

股票種類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簡稱	股票代碼
A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海股份	600841
B股	上海證券交易所	上柴B股	900920

聯繫人和聯繫方式	董事會秘書	證券事務代表
姓名	汪彬	張江
電話	(021)60652288	(021)60652207
辦公地址	上海市浦浦區工廠路2636號	上海市浦浦區工廠路2636號
電子信箱	sdcosh@sdc.com.cn	sdcosh@sdc.com.cn

2.2 公司主要財務數據

單位：元 幣種：人民幣			
	本報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報告期末比上年末增減(%)
總資產	7,094,709,563.22	6,657,913,479.25	6.56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資產	3,672,548,275.83	3,624,077,804.11	1.34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淨額	246,496,950.29	203,673,541.18	21.03
營業收入	2,206,759,092.17	1,796,335,253.01	22.85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淨利潤	81,709,813.17	65,302,838.17	25.12
歸屬於上市公司股東的扣除非經常性損益的淨利潤	66,783,841.99	55,231,400.50	20.92
加權平均淨資產收益率(%)	2.23	1.83	增加0.40個百分點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94	0.08	25.12
稀釋每股收益(元/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2.3 前十名股東持股情況表

截止報告期末股東總數(戶)					截止報告期末末次披露的優先股股東總數(戶)				
51,778					不適用				
前10名股東持股情況									
股東名稱	股權性質	持股比例(%)	持股數量	持有有限售條件的股份數量	質押或凍結的股份數量				
上汽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國有法人	48.05	416,452,530	0	無				
無錫威孚高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	1.50	12,987,600	0	凍結	11,739,102			
劉志強	其他	0.90	7,777,050	0	未知				
VANGUARD EMERGING MARKETS STOCK INDEX FUND	其他	0.59	5,079,470	0	未知				
郭偉	其他	0.58	5,013,702	0	未知				
VANGUARD TOTAL INTERNATIONAL STOCK INDEX FUND	其他	0.50	4,307,040	0	未知				
BOCHK INVESTMENT FUNDS-BOCHK CHINA GOLDEN DRAGON FUND	其他	0.32	2,754,327	0	未知				
施阿述	其他	0.25	2,162,783	0	未知				
趙華	其他	0.25	2,150,000	0	未知				
錢惠忠	其他	0.22	1,901,349	0	未知				

前10名股東中，上海汽車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與其他9名股東之間不存在關聯關係或屬於《上市公司收購辦法》規定的一致行動人，其他9名股東之間未知是否存在關聯關係或一致行動人的情況。

表決恢復的優先股股東及持股數量的說明：不適用

2.4 截止報告期末的優先股股東總數、前十名優先股股東情況表

□適用/不適用
2.5 股股東或實際控制人變更情況
□適用/不適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兌付公司債情況
□適用/不適用

三、經營情況討論與分析

3.1 經營工作
一、2018年上半年度報告
2018年上半年，國內商用車和工程機械市場受於國家持續推進供給側結構性改革、基礎設施建設需求帶動和更新需求疊加的影響，均較大增長。公司積極把握市場機遇，繼續市場熱點，堅持內外並重、轉型發展，圍繞年初制定的各項經營目標，努力擴大集團內產品配套，積極開拓集團外商用車和工程機械市場產品配套，在管理層和全體員工的共同努力下，公司柴油機產品銷售和銷售收入、利潤均較上年同期有所增長，上半年實現柴油機銷售55,225台，同比增長27%；實現營業收入22.07億元，同比增長23%；實現歸屬於母公司所有者的淨利潤8,171萬元，同比增長25%。
在技術進步方面，公司深入開展技術創新和產品優化升級，積極攻克重大技術難題，六和六非道路國四排放的發動機研發進展，高性能OT發動機製造項目計劃開工建設，為公司未來的可持續發展奠定了堅實基礎。在內控管理工作中，公司持續開展內控測評和制度流程評審，完善內部控制體系，同時，將各項內控要求延伸至控股子公司，使內部控制體系建設更趨完善。
2018年下半年，公司將繼續堅持內外並重、轉型發展，重點圍繞市場開拓、產品質量和降本增效開展工作，通過擴大集團內產品配套，鞏固提升集團外的市場佔有率，力爭全年實現較好的經營業績。

二、2017年度報告
公司於2018年5月17日召開2017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2017年度利潤分配預案》，股東大會同意以公司2017年末總股本666,689,830股為基数，每10股派發現金股利人民幣0.43元(含稅)，剩餘未分配利潤結轉至以後年度分配，至本報告披露日上述分配方案已實施完成。
3.2 與上一會計期間相比，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和核算方法發生變化的情況、原因及其影響
□適用/不適用
3.3 報告期內發生重大會計差錯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況、更正金額、原因及其影響
□適用/不適用

上海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藍壽松
2018年8月28日

股票簡稱：上海股份
上柴B股 股票代碼：600841 900920
編號：臨2018-023

上海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九屆二次會議決議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上海柴油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九屆二次會議於2018年8月27日以通訊表決方式召開。會議出席會議董事9名，實際出席9名。會議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關規定。經與會董事審議，通過如下議案：

表決結果：同意9票，棄權0票，反對0票
二、2018年上半年內部控制評價報告
表決結果：同意9票，棄權0票，反對0票
三、關於修改《公司章程》的議案
同意對《公司章程》作如下修訂：

原修訂內容	修訂後修訂內容
-------	---------

(目錄) 第八章 職工和工會
第一條 為維護公司、股東和債權人的合法權益，規範公司的組織和行為，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下簡稱《公司法》)、《中華人民共和國證券法》(以下簡稱《證券法》)、《中國共產黨章程》和其他有關規定，制定本章程。
第十條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為規範公司的組織與行為、公司與股東、股東與股東之間權利義務關係的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文件，及對公司、股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具有法律約束力的文件。
股東可以依據本章程起訴或申訴公司；公司可以依據本章程起訴股東、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
本章程所稱高級管理人員為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是指公司的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財務負責人。
第十一條 本章程所稱高級管理人員為總經理和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是指公司的副總經理、董事會秘書、財務負責人。

新增加第十一條，公司章程修訂後修改條文作相應調整(下同)：
第十一條 公司根據《中國共產黨章程》，設立中國共產黨的組織，黨委發揮領導作用，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實，依照規定討論和決定企業重大事項，圍繞企業生產經營開展工作；公司建立黨的工作機構，配備足夠數量的黨務工作人員，保障黨組織的工作經費。

新增第十二條：
第十二條 公司建立質量管理、環境管理、內部控制、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等體系。公司應將自身發展與社會協同發展相結合，積極承擔社會責任，並定期報告社會責任履行情況。

第一百一十一條 董事會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確保董事會落實股東大會決議，提高工作效能，保障科學決策。董事會決定公司改革創新發展中的重大戰略和改革事項、重大工程和重要項目安排、大額投資資金使用等事項，應充分聽取專家的意見。

第一百一十二條 董事會制定董事會議事規則，以確保董事會落實股東大會決議，提高工作效能，保障科學決策。董事會決定公司改革創新發展中的重大戰略和改革事項、重大工程和重要項目安排、大額投資資金使用等事項，應充分聽取專家的意見。

第一百一十三條 公司可建立鼓勵創新的容錯機制，在合法法規和內控制度的前提下，創新項目未實現預期目標，且未牟取私利、勤勉盡責的，不對相關人員做負面評價。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參照總經理工作細則中的董事會授予的關於投資項目的權限審批創新項目，經審批的創新項目適用上述容錯機制。

第一百一十四條 總經理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應遵守法律、行政法規和本章程的規定，履行誠信和勤勉義務。高級管理人員執行公司職務時違反法律、行政法規、部門規章或本章程的規定，給公司造成損失的，應當承擔賠償責任。

第一百一十五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一十六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一十七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一十八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一十九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二十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二十一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二十二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二十三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二十四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二十五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二十六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二十七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二十八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二十九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三十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三十一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三十二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三十三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三十四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三十五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三十六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三十七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三十八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三十九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四十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數選舉產生。
監事會主席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監事會主席不能履行職權或不履行職權的，由該項以上監事指定1名監事代行其職權。
監事會主席不履行職權的，由半數以上監事共同推舉一名監事召集和主持監事會會議。
監事會應當包括股東代表和適當比例的公司職工代表，其中職工代表的比例不低於1/3。監事會中的職工代表由公司職工通過職工代表大會、職工大會或者其他形式民主選舉產生。

第一百四十一條 公司監事會。監事會由3名監事組成，設主席1名，由全體監事的過半